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教育中心

财产保全检测服务项目

**询价采购文件**

**采购单位：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亚太财经与发展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8月26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询价采购公告 3**](#_Toc206619058)

[**第二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 7**](#_Toc206619059)

[**第三部分 报价供应商须知 10**](#_Toc206619060)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及条款（参考） 15**](#_Toc206619061)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3**](#_Toc206619062)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49**](#_Toc206619063)

#

# 第一部分 询价采购公告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因业务需要，对以下项目进行公开询价采购，欢迎符合本项目资质条件的响应人报名参与。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教育中心财产保全检测服务项目

2.项目概况：本项目拟新建1栋地上5层、地下1层的教研楼、2栋地上6层的学生公寓、1 栋地上 1 层的辅助用房、2 处连接教研楼及宿舍楼连廊；同步实施室外道路、绿化、管线等室外总体工程，以及投资范围内的 2 座桥梁、河道拓宽、护岸工程、绿地建设等配套工程。

3. 采购主要内容：项目地块周边居民的房屋和小区围墙等临近项目地块，项目施工期间（如桩基、基坑施工）有可能会对房屋、围墙及道路等财产造成不利影响。为有效界定造成相关财产发生损伤的责任，需要检测和记录相关财产在项目施工前的状况，施工过程中的状况，项目施工完成后的相关状况等。万一期间相关财产出现受损等情况，经过资料比较和分析，可以判定损伤的责任。

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合同全部内容为止。

## 二、项目预算限价

12万元。若报价超过预算限价，响应文件无效。

## 三、技术规格及要求

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 四、付款方式

银行转账，合同签订后按附件合同约定根据项目进度支付。

## 五、合格供应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2.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专项查询”一栏内查询）；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能力；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六、现场踏勘

☑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报价供应商如有需要可来院自行踏勘。

## 七、响应文件的组成（以下文件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1. ★响应书；

2. ★报价一览表；

3. ★分项报价表；

4.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5. ★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他人处理与本项目有关一切事务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请注明职位及联系方式（电话及邮箱）；若法定代表人作为经办人的，则无需提供；

6. ★报价供应商基本情况；

7. ★报价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8. ★参加本次询价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专项查询”一栏内查询，**打印相应的查询结果页面**）；

12. 技术部分文件，包括服务方案、验收方案、进度计划、应急预案、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13.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表和主要人员情况表；

14. 报价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是否符合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及报价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5. 近五年内同类服务项目的业绩证明（财产保全检测服务项目清单，并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未附证明材料，其业绩在评分时将不予确认；上述资料为关键页即可）；

16. 商务、技术偏离表；

17. 最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8. 参加此项目的主要配置人员的资格认证证书及其社会保障卡与交费单位的基本信息

## 八、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和要求

（一）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及方式

截止时间：2025年9月5日10:00前

递交地点：上海市青浦区盈港东路777号行政教研楼三楼313室（上海国家会计学院财务资产部办公室）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或快递递交。现场递交的，采购人和报价供应商分别在询价响应文件递交确认单进行签字确认一式两份，采购人和报价供应商各执一份。快递（含闪送）递交的请务必包装结实，并写清楚收件人和联系电话。若快递（闪送）人员未打通学院老师电话，请务必联系招标代理。

响应文件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直接送达递交地点，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受，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进行密封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二）所有响应文件一正两副共计三份，应加盖公章，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或档案袋中进行提交，信封或档案袋封面注明“**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教育中心财产保全检测服务项目采购报价**”字样，并在信封的封装处加盖公章，另需提供响应文件的完整电子稿及扫描稿一份（U盘）。以上响应文件及U盘概不退还。

## 九、供应商确定原则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将组成相关的询价评审小组，在预算限价金额内，保证质量、服务，同等满足采购需求的基础上采取综合评分法，得分排名第一的确定为成交供应商。评审结果经相关程序上报学院核准后方为有效。

##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亚太财经与发展学院）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盈港东路777号

联系人：蒋老师

电话：021-39768130

纪委办监督电话：021-69768026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延安西路1319号15楼

联系人：周晨隆、王金华

电话：18017330180、13162850537

邮箱：dragonzhoucl@163.com

## 十一、其他

本次询价的服务费由成交单位向询价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支付标准金额为4000元，除此之外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领取财产保全检测服务成交通知书前支付完。

本公告在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网站上公示。此公告最终解释权归学院财务资产部所有。

采购人：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亚太财经与发展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6日

# 第二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新建1栋地上5层、地下1层的教研楼、2栋地上6层的学生公寓、1 栋地上 1 层的辅助用房、2 处连接教研楼及宿舍楼连廊；同步实施室外道路、绿化、管线等室外总体工程，以及投资范围内的 2 座桥梁、河道拓宽、护岸工程、绿地建设等配套工程。

**2.服务范围**

（一）本项目检测的目的：

项目地块周边居民的房屋和小区围墙等临近项目地块，项目施工期间（如桩基、基坑施工）有可能会对房屋、围墙及道路等财产造成不利影响。为有效界定造成相关财产发生损伤的责任，需要检测和记录相关财产在项目施工前的状况，施工过程中的状况，项目施工完成后的相关状况等。万一期间相关财产出现受损等情况，经过资料比较和分析，可以判定损伤的责任。

（二）检测及相关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施工前财产完损状况检测

1) 明确项目检测的目的和要求，了解本项目的工程概况、施工组织计划、关键施工节点、施工方案以及对周边房屋、道路、围墙等财产的有效保护措施等。

2) 调查检测房屋与该项目工程的相对位置关系，调查和摸排检测相关信息，绘制待检测房屋典型建筑平面示意图。

3) 组织专业人员进行实地调查、记录房屋结构构件、节点、支座、装修、设备、非结构构件和建筑附属物的损坏部位、范围和程度，评定房屋完损等级。如现存房屋、道路及围墙存在裂缝，则在能反映裂缝特性的部位采用记号笔进行标记设置裂缝监测点。室内损坏原始记录宜由房屋业主确认，存案。

4) 测量检测房屋的倾斜变形及不均匀沉降，根据被检测房屋建筑平面和结构特点、质量状况、变形敏感程度、建设工程状况和有关技术标准，确定沉降观测点和裂缝观测点布置等内容。

5) 撰写包括上述检测内容的施工前财产完损性检测报告，说明当前被检测房屋、围墙及道路的结构特征、损伤现状，评估被检测房屋、围墙及道路的抵抗外界环境干扰的能力，分析该项目工程施工可能对其造成的影响，并根据具体情况提出施工方案改进意见和监测要求。

2.施工过程中财产完损状况检测

依据甲方的委托，在施工的关键节点至少进行4次现场检测，检测阶段分别为项目开工前，桩基施工完成，基坑开挖完成，基坑回填完成。检测的内容为与项目地块临近的第一排居民房（别墅）房屋完损状况检测，房屋不均匀沉降，房屋倾斜，围墙及小区道路的完损状况等。第一次检测是现状检测和记录。以后的三次均是对第一次检测状况的比较和分析。每次检测完成后，需要在15日内提供相应的检测和分析报告（成果）。

3.房屋主体结构封顶后财产完损状况复测

1) 检查房屋的结构、装修、设备、非结构构件、建筑附属物、围墙及道路的最终完损状况，确定房屋完损等级。

2) 进行房屋、围墙、道路等财产的不均匀沉降和最终倾斜数值的检测，通过前后对比客观评定施工对其造成的影响。

3) 确定检测房屋、围墙及道路的完损等级，给出检测结论及修缮建议。对于损伤可能继续发展或存在后续影响源的财产，提出继续加强监测的要求。

（三）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调查房屋建造资料信息

检测房屋受检区域结构的缺陷及损伤

房屋、围墙及道路的倾斜与沉降检测

结构损坏原因分析（如有）

给出房屋、围墙及道路的检测评估结论及维修处理建议

（四）检测相关的规范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1] 《房屋修缮工程技术规程》（DG/TJ08-207-2008）

[2]《房屋质量检测鉴定标准》（DG/TJ08-79-2024）；

[3]《既有建筑物结构检测与评定标准》（DG/TJ08-804-2005）；

[4]《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GB/T 50344 - 2023）；

[5]《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 50292 - 2015）；

[6]《危险房屋鉴定标准》（JGJ125-2016）；

[7]《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城住字(84)第678号）；

[8]《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9]《砌体结构设计规范》（GB50003-2011）；

[10]《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

[11]《地基基础设计标准》（DGJ08-11-2018）；

[12]主管部门或其他现行相关规定。

（五）服务期限要求：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本次采购全部内容为止。

（六）项目团队要求：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相关技术职称；团队其他人员具有相关执业资格、技术能力、项目经验等，提供相关证书。

# 第三部分 报价供应商须知

1. **说明**

1、报价供应商必须符合询价公告中合格供应商必须符合的所列条件，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2、无论询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报价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询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询价采购文件说明**

3、询价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相关服务、采购程序和合同条款。询价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2）第二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

（3）第三部分 报价供应商须知

（4）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及条款

（5）第五部分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6）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4、报价供应商对询价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可与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联系。疑问截止时间：2025年8月29日16:00，提交方式为邮件提交，纸质原件材料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送达递交截止地点。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5、报价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询价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询价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6、询价响应文件应包括询价公告的响应文件的组成中要求的所有内容，包括下列部分：

1. ★响应书；
2. ★报价一览表；
3. ★分项报价表；
4.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5. ★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他人处理与本项目有关一切事务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请注明职位及联系方式（电话及邮箱）；若法定代表人作为经办人的，则无需提供；
6. ★报价供应商基本情况；
7. ★报价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8. ★参加本次询价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专项查询”一栏内查询，打印相应的查询结果页面）；
12. 技术部分文件，包括服务方案、验收方案、进度计划、应急预案、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13.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表和主要人员情况表；
14. 报价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是否符合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及报价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5. 近五年内同类服务项目的业绩证明（财产保全检测服务项目清单，并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未附证明材料，其业绩在评分时将不予确认；上述资料为关键页即可）；
16. 商务、技术偏离表；
17. 最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8. 参加此项目的主要配置人员的资格认证证书及其社会保障卡与交费单位的基本信息。

7、报价供应商应按询价文件中提供的询价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8、响应报价为本次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货物费、人工费、包装、运输、交通、保险、税金等一切与项目相关费用）。报价中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报价供应商对每项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9、所有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

10、**报价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参与询价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报价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

（1）营业执照（复印件）、经营范围及单位简介；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专项查询”一栏内查询，**打印以上三项相应的查询结果页面**）；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5）其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资料或证明。

11、响应文件应双面打印或复印，且保证清晰完整，**须胶装成册或使用其他牢固装订方式，不得散装。**需盖章和签字处应由报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中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满足上述要求的，可能会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2、**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响应文件应加盖骑缝章并用信封或档案袋密封**(密封处加盖企业公章，不包含合同专用章等企业专用章)**，并在密封袋表面标明参加的询价采购项目名称。如项目需提供电子文档的，以U盘形式递交（注：概不退还），U盘与响应文件同时密封在信封或档案袋内。

13、响应文件由专人按采购公告注明的递交地址按时快递邮寄或者现场送交送达。逾期递交或未按规定进行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有权不予接受，且不接受书面形式以外的任何其他形式。

14、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15、**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所有响应文件的递交，都必须按询价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送至指定地点。采购人有权拒绝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响应文件。

16、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修改，且报价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撤销响应文件。

**（五）评审**

17、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将组成相关的询价采购评审小组，召开评审会，根据评审原则和办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经相关程序上报学院核准后方为有效，成交公告将在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官网公示。

18、评审期间，评审小组将视情况邀请报价供应商派代表参加询标。

19、对询价响应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 评审时，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的签署。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若报价供应商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 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审小组将依据报价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报价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报价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询价响应将被拒绝。
3. 评审小组将确定询价响应文件是否对询价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是指响应文件符合询价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询价采购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业主的权力和报价供应商的义务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的报价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4. 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5. 评审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报价响应，报价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
6. 评审小组将允许修改响应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0、经评审小组确认，以下情况作为否决报价处理：

（1）不满足报价有效期(至少60天)要求；

（2）询价响应文件组成中★号项不满足要求；

（3）技术部分文件中★号项不满足规定要求；

（4）不符合询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1、响应文件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审小组有权向报价供应商质疑，请报价供应商澄清其报价内容。报价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 重要澄清的答复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报价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2、对报价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评审小组将对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审时除考虑报价和服务费以外，还将考虑以下因素：

（1）响应文件中所报服务期及付款方式；

（2）其他有关服务的费用；

（3）其他特殊要求因素。

23、评审原则及方法

（1）对所有报价供应商的响应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在评标时，根据本项目供应商确定原则进行评审，确定出成交人。

**（六）合同授予**

24、合同授予的准则：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询价采购文件要求，经评审确定的成交人。

25、资格最终审查：评审小组将审查报价供应商的财务、技术、生产和供货能力及信誉，确定其是否能圆满地履行合同。

26、成交通知

（1）采购人在学院官方网站发布询价结果公告，待公示结束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2）《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签订合同

（1）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询价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七）质疑与举报**

28、报价供应商对采购程序质疑的，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提出；对采购结果质疑的，应在询价采购结果公示期内提出。提出质疑应以质疑函（须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书面形式递交采购人。

29、采购人必须在收到质疑函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回复。

30、任何人对采购过程的徇私舞弊、收受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可向采购人单位纪委部门进行举报。

#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及条款（参考）

合同登记编号：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房屋检测咨询专用)**

**项目名称：**

**委 托 人：**

**（甲方）**

**受 托 人：**

**（乙方）**

**签订地点： 上 海 省（市）青浦区（县）**

**签订日期： 2025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2025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上 海 市 科 学 技 术 委 员 会**

**上 海 市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局**

|  |
| --- |
|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教育中心财产保全检测服务项目的技术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1. **本项目检测的目的**

项目地块周边居民的房屋和小区围墙等临近项目地块，项目施工期间（如桩基、基坑施工）有可能会对房屋、围墙及道路等财产造成不利影响。为有效界定造成相关财产发生损伤的责任，需要检测和记录相关财产在项目施工前的状况，施工过程中的状况，项目施工完成后的相关状况等。万一期间相关财产出现受损等情况，经过资料比较和分析，可以判定损伤的责任。1. **检测及相关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施工前房屋等财产完损状况检测**
	1. 明确项目检测的目的和要求，了解本项目的工程概况、施工组织计划、关键施工节点、施工方案以及对周边房屋、道路、围墙等财产的有效保护措施等。
	2. 调查检测房屋与该项目工程的相对位置关系，调查和摸排检测相关信息，绘制待检测房屋典型建筑平面示意图。
	3. 组织专业人员进行实地调查、记录房屋结构构件、节点、支座、装修、设备、非结构构件和建筑附属物的损坏部位、范围和程度，评定房屋完损等级。如现存房屋、道路及围墙存在裂缝，则在能反映裂缝特性的部位采用记号笔进行标记设置裂缝监测点。室内损坏原始记录宜由房屋业主确认，存案。
	4. 测量检测房屋的倾斜变形及不均匀沉降，根据被检测房屋建筑平面和结构特点、质量状况、变形敏感程度、建设工程状况和有关技术标准，确定沉降观测点和裂缝观测点布置等内容。
	5. 撰写包括上述检测内容的施工前房屋等财产完损性检测报告，说明当前被检测房屋、围墙及道路的结构特征、损伤现状，评估被检测房屋抵抗外界环境干扰的能力，分析该项目工程施工可能对其造成的影响，并根据具体情况提出施工方案改进意见和监测要求。
		1. **施工过程中房屋等财产完损状况检测**
2. 依据甲方的委托，在施工的关键节点至少进行4次现场检测，检测阶段分别为项目开工前，桩基施工完成，基坑开挖完成，基坑回填完成。
3. 检测的内容为与项目地块临近的第一排居民房（别墅）房屋完损状况检测，房屋不均匀沉降，房屋倾斜，围墙及小区道路的完损状况等。
4. 第一次检测是现状检测和记录。以后的三次均是对第一次检测状况的比较和分析。
5. 每次检测完成后，需要在15日内提供相应的检测和分析报告（成果）。
	* 1. **房屋主体结构封顶后房屋等财产的完损状况复测**
6. 检查房屋的结构、装修、设备、非结构构件、建筑附属物、围墙和道路的最终完损状况，确定房屋完损等级。
7. 进行房屋、围墙和道路等财产的不均匀沉降和最终倾斜数值的检测，通过前后对比客观评定施工对其造成的影响。
8. 确定检测房屋、围墙和道路的完损等级，给出检测结论及修缮建议。对于损伤可能继续发展或存在后续影响源的财产，提出继续加强监测的要求。
9. **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0. 调查房屋建造资料信息
11. 检测房屋、围墙和道路等受检区域结构的缺陷及损伤
12. 房屋、围墙和道路的倾斜与沉降检测
13. 结构损坏原因分析（如有）
14. 给出房屋、围墙和道路检测评估结论及维修处理建议
15. **检测相关的规范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1] 《房屋修缮工程技术规程》（DG/TJ08-207-2008）[2]《房屋质量检测鉴定标准》（DG/TJ08-79-2024）；[3]《既有建筑物结构检测与评定标准》（DG/TJ08-804-2005）；[4]《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GB/T 50344 - 2023）；[5]《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 50292 - 2015）；[6]《危险房屋鉴定标准》（JGJ125-2016）；[7]《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城住字(84)第678号）；[8]《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9]《砌体结构设计规范》（GB50003-2011）；[10]《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11]《地基基础设计标准》（DGJ08-11-2018）；[12]主管部门或其他现行相关规定。1. **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委托方需提供如下配合：乙方进场检测时，甲方负责现场的配合工作。1.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自 2025 年 月在  **上海市** （地点）履行。本合同的履行方式：**提交相关检测和分析报告。**1. **验收标准和方式**

技术服务或者技术培训按**相应**标准，采用**报告书**方式验收。1. **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暂定报酬（服务**报酬或培训报酬大写）人民币 元（大写： 万元整，含增值税6%）； 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按“分项报价表”单价结算。**（二）支付方式：(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1．一次总付：/2．分期支付：1. 合同金额的30%，即 元，时间：施工前房屋完损状况检测完成并提供对应的检测和分析报告后十个工作日内 。
2. 合同金额的70%，即 元，时间： 完成所有检测内容，提交剩余检测和分析报告初稿后十个工作日内 。

3．其它方式：/1. **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一）违反本合同第 一 条约定， 乙 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乙方未按照约定进行检测，或者检测以及报告出现遗漏或错误，乙方应该负责补充检测或修改报告。由于乙方检测原因造成损失的，乙方除负责补充修改外，应免收该部分的检测费，并根据实际损失对等向甲方偿付赔偿金，赔偿金最多与免收的检测费金额相等。（二）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 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 。（三）其它：若甲乙双方中的任一方违反本合同其它约定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则根据《民法典》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1.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采用以下第 **（二）**  种方式解决。（一）双方同意由  **上海**  仲裁委员会仲裁。（二）向人民法院起诉，约定 ③ 人民法院管辖。①被告住所地 ②合同履行地 ③合同签订地④原告住所地 ⑤标的物所在地1. **本项目采用的乙方知识产权如下：** / 。
2. **其它(含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等上述条 款未尽事宜):**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2)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3)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 | --- | --- |
| 委 托 人︵甲方︶ | 名称（或姓名） |  | 技术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法定代表人 |  |
| 委托代理人 |  |
| 联系（经办）人 |  |
| 住所（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话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 受托人︵乙方︶ | 名称（或姓名） |  | 技术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法定代表人 |  |
| 委托代理人 |  |
| 联系（经办）人 |  |
| 住所（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话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 中介方 | 单位名称 |  | 技术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法定代表人 |  |
| 委托代理人 |  |
| 联系（经办）人 |  |
| 住所（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话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填 表 说 明** （可贴印花税）

 一、“合同登记编号”的填写方法：

 合同登记编号由各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服务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技术服务合同中包括技术培训合同和技术中介合同。

技术培训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委托另一方对指定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特定项目的技术指导和专业训练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中介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知识、技术、经验和信息为另一方与第三方订立技术合同进行联系、介绍、组织工业化开发并对履行合同提供服务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区、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包括技术服务的特征、标的范围及效益情况；特定技术问题的难度、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具体的做法、手段、程序以及交付成果的形式。

属技术培训合同的，此条款填写培训内容和要求，以及培训计划、进度。

属技术中介合同，此条款填写中介内容和要求。

五、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包括甲方为乙方提供的资料、文件及它条件，双方协作的具体事项。

属技术培训合同，此条款填写培训所需必要场地、设施和试验条件，以及当事人各方应当约定提供和管理有关场地、设施和试验条件的责任。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规定了或裁或审的制度，合同当事人一旦选择了仲裁，即放弃向法院起诉的权利；如果合同当事人选择了诉讼，即放弃仲裁，因此合同当事人应当对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进行约定。

七、其它：

合同如果是通过中介机构介绍签订的，应将中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如果双方当事人约定定金、财产抵押担保的，应将给付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手续的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八、委托代理人签订本合同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九、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十、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教育中心财产保全检测服务项目**

**询价响应文件**

（封面）

**采购单位：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报价单位：**

**日 期：2025年\*\*月\*\*日**

## 附件1.

**响应书**

致：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根据贵方为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教育中心财产保全检测服务项目 询价采购相关内容的采购邀请，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报价供应商名称、地址） 按照询价采购文件之相关要求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2）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其报价响应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有效期为 60 个日历日。

（5）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后，我方不得在报价有效期限内撤回询价响应文件。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与本询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报价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 附件2.

**报价一览表**

报价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响应报价（元） |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本次采购全部内容为止。 |
| 1 |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教育中心财产保全检测服务项目 | 小写：大写： |  |
| **总价合计（元）：** |

注：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2、报价中应包含本次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货物费、人工费、包装、运输、交通、保险、税金等一切与项目相关费用）；采购单位支付上述费用为完全的费用，无须支付其他费用。

3、“**服务期**”供应商只需填写“**响应**”。

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 附件3.

**分项报价表**

询价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房屋栋数/道路检测次数 | 单位 | 报价单价（元） | 小计（元） | 备注 |
| 1 | 施工前检测 | 15 | 栋 |  |  |  |
| 2 | 桩基施工完成检测 | 15 | 栋 |  |  |  |
| 3 | 基坑开挖完成检测 | 15 | 栋 |  |  |  |
| 4 | 基坑回填完成检测 | 15 | 栋 |  |  |  |
| 5 | 道路 | 3 | 次 |  |  |  |
| 6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合计（元）：** |

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 附件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先生/女士现担任 （职务） ，负责全面工作，为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报价供应商全称：

企业公章（盖章）

日期：

**注：请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背面）

## 附件5.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公司名称）法人代表　　　　　　（姓名）经合法授权，特代表本公司（以下称“报价供应商”）任命：　　　　　　（姓名）为正式的合法代理人，并授权该代理人在有关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教育中心财产保全检测服务项目的询价采购工作中，以报价供应商的名义签署询价响应书、签署合同并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并盖企业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联系电话： 邮箱：

地 点：

时 间：

**注：请附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背面）

（身份证正面）

## 附件6.

**报价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备注：以上信息均是真实有效的。

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 附件7.

**资格证明文件（1）**

**报价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经营范围及单位简介**

（营业执照）

## 附件8.

**资格证明文件（2）**

**供应商资质文件（如有）**

## 附件9.

**资格证明文件（3）**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参加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教育中心财产保全检测服务 项目询价采购，郑重承诺满足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六、不存在下列情形：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包件的报价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询价项目报价的情形；为该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七、在本项目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

我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报价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规定：“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附件10.

**资格证明文件（4）**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 （报价供应商名称）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 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如供应商为联合响应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如供应商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 附件12.

**资格证明文件（5）**

报价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三份证明材料（在“**专项查询**”一栏内查询，**打印相应的查询结果页面**）：

## 附件13.

**技术部分文件**

包括服务方案、验收方案、进度计划、应急预案、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备注：以上技术部分文件格式自拟。

## 附件14.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表**

|  |  |  |  |
| --- | --- | --- | --- |
| 职 务 | 姓 名 | 职 称 |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14-1.

**报价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表**

|  |
| --- |
| 1.一般情况 |
| 姓　名 |  | 年　龄 |  | 技术职务 |  |
| 职　务 |  | 本合同中拟任职务 |  |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  |
| 学　历 |  |
| 相关职业资格 |  | 取得职业资格时间 |  |
| 2.经　　历 |
| 年　份 | 负责过的主要项目（类型金额） | 该项目中任职 | 备　注 |
|  |  |  |  |

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15

**报价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是否符合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及报价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附件16

**近五年项目业绩一览表（附合同复印件）**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序号 | 1 | 2 | 3 | ...... |
| 项目名称 |  |  |  |  |
| 项目所在地 |  |  |  |  |
| 项目采购人名称 |  |  |  |  |
| 项目采购人地址 |  |  |  |  |
| 项目采购人电话 |  |  |  |  |
| 合同价格 |  |  |  |  |
| 签订日期 |  |  |  |  |
| 服务期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技术负责人 |  |  |  |  |
| 项目描述 |  |  |  |  |
| 备注（用户反映） |  |  |  |  |

备注：各单位可根据各自的项目数量，调整表单的列数。

 以上信息均是真实有效的。

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17

**商务、技术偏离表**

报价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询价要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说 明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 附件18

**最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附件19

**参加此项目的主要配置人员的资格认证证书及其社会保障卡与交费单位的基本信息**

#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综合本项目的特点，根据相关规定，本着保护竞争，维护采购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特制定本评审办法，作为选定本次采购成交供应商的依据。

**1、资格性审查**

评审会上，询价小组依规对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若下述项缺漏或无效的或存在重大不良记录的报价供应商，将不通过资格性审查，且不进入后续符合性审查及详细评审。具体内容如下：

（1）营业执照；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4）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对参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确认报价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等（以评审日当天查询为准）；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报价供应商满足3家的，进入符合性审查及详细评审，若通过不足3家则不得进行评审。**

**2、评审小组**

2.1采购人将根据采购服务的特点，依规组建评审小组，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2 评审小组履行下列职责：

（1）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报价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根据情况要求报价供应商对询价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提交询价采购成交候选人名单，并确定成交人；

（5）向采购部门、单位纪委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

（6）评审小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与比较。

**3、详细评审**

3.1 本项目的评审采用：

☑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其中价格标权数为30％，技术商务标权数为70％。

3.2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若出现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不能按采购文件规定签订合同等原因取消成交资格，则按排名顺序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询价采购。

3.3 评审小组认为报价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可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4、评分细则**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分细则如下：

**一、价格评分（30分）（小数点保留两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说明** |
| 1 | 响应报价 | 30分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询价采购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评审报价为评审基准价，以此为基础，其他报价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根据每项报价内容的单价报价总和进行评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报价）×30分 |

**二、技术商务标评分表（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要点及说明** |
| 1 | 需求理解 | 0-10 | 对项目需求的分析、理解准确到位，重点、难点的分析透彻且提供合理化建议和解决方案响应情况优的，得8-10分；对项目需求的分析、理解较准确，重点、难点的分析清晰且提供合理化建议一般的，得4-7分；对项目需求的分析、理解不到位，重点、难点的分析差的，得0-3分。 |
| 2 | 服务方案 | 0-15 | 服务方案内容清晰、工作程序及具体工作步骤详细明了、响应情况优的得11-15分；服务方案详细，针对性欠一般的得6-10分；服务方案差的得0-5分。 |
| 3 | 企业综合实力 | 0-5 | 综合投标人的信誉情况、履约能力、内部管理制度、风险承担能力、营运状况等情况，考量投标人的综合实力：响应情况优的得4-5分，一般的得2-3分，差的得0-1分。 |
| 4 | 项目负责人情况 | 0-6 | 根据项目负责人专业能力、工作经验、工作业绩和管理能力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能力响应情况优的，得5-6分；一般的，得3-4分；差的，得0-2分。 |
| 0-4 | 项目负责人有房屋质量检测等相关高级职称的得4分，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 |
| 5 | 项目组人员配备 | 0-10 | 项目组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数量、专业人员年龄结构配置合理、职责分工清晰、工作经历丰富，专业针对性强、满足本项目要求，且文本表述清晰，综合能力响应情况优的，得8-10分；一般的，得4-7分；差的，得0-3分。 |
| 6 | 服务实施质量保证措施及保密管理措施 | 0-10 | 服务实施质量标准和质量保证措施完备、清晰，且文本表述清晰及实施过程及和项目成果的保密管理制度内容详细、全面合理可行、响应情况优的得7-10分；一般的得4-6分；差的得0-3分。 |
| 7 | 服务承诺情况 | 0-5 | 对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服务期限等承诺情况进行综合评审：响应情况优的得4-5分，一般的得2-3分，差的得0-1分。 |
| 8 | 类似业绩 | 0-5 | 投标人近5年的类似业绩（以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为准）：每有1个类似业绩的，得1分；最多得5分；无类似业绩的，得0分。 |

**注：以上各项评分内容，如报价供应商未提供相对应内容，评审小组不受最低评分标准限制，可予以零分计算。**

**1、评分标准说明细则描述如下：**

1）响应情况优：是指针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等所提出各项要求响应性说明系统、翔实、准确，针对性强；无负偏离或缺漏项；响应性表述清晰，技术指标或参数具体、明确、无冗余；类似业绩丰富；验收标准和方法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承诺的违约责任具有约束力，对保证项目达到预期目标有利。

2）响应情况一般：是指针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等所提出各项要求响应性说明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有负偏离或较多缺漏项；个别内容的响应性表述不够清晰，技术指标或参数较不够具体、明确无冗余；有类似业绩，但相对较少；有验收标准和方法，但不够完整；承诺的违约责任不太具有约束力。

3）响应情况差：是指针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等所提出各项要求响应性说明内容不完整，针对性不强；有较多负偏离和缺漏项；部分内容响应性表述不清晰，部分技术指标或参数不具体或不明确，导致评委无法作出准确判断；无类似业绩；未提及验收标准和方法或虽有提及但相关内容不具操作性；未承诺的违约责任。

2、业绩近五年是指2020年8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范围内。

**3、总分计算**

**由评审小组成员对每一份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分，然后取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两位）。计算每个报价供应商的实际得分（价格标得分+技术商务标得分），并按得分高低排出名次。**